橋面排水施工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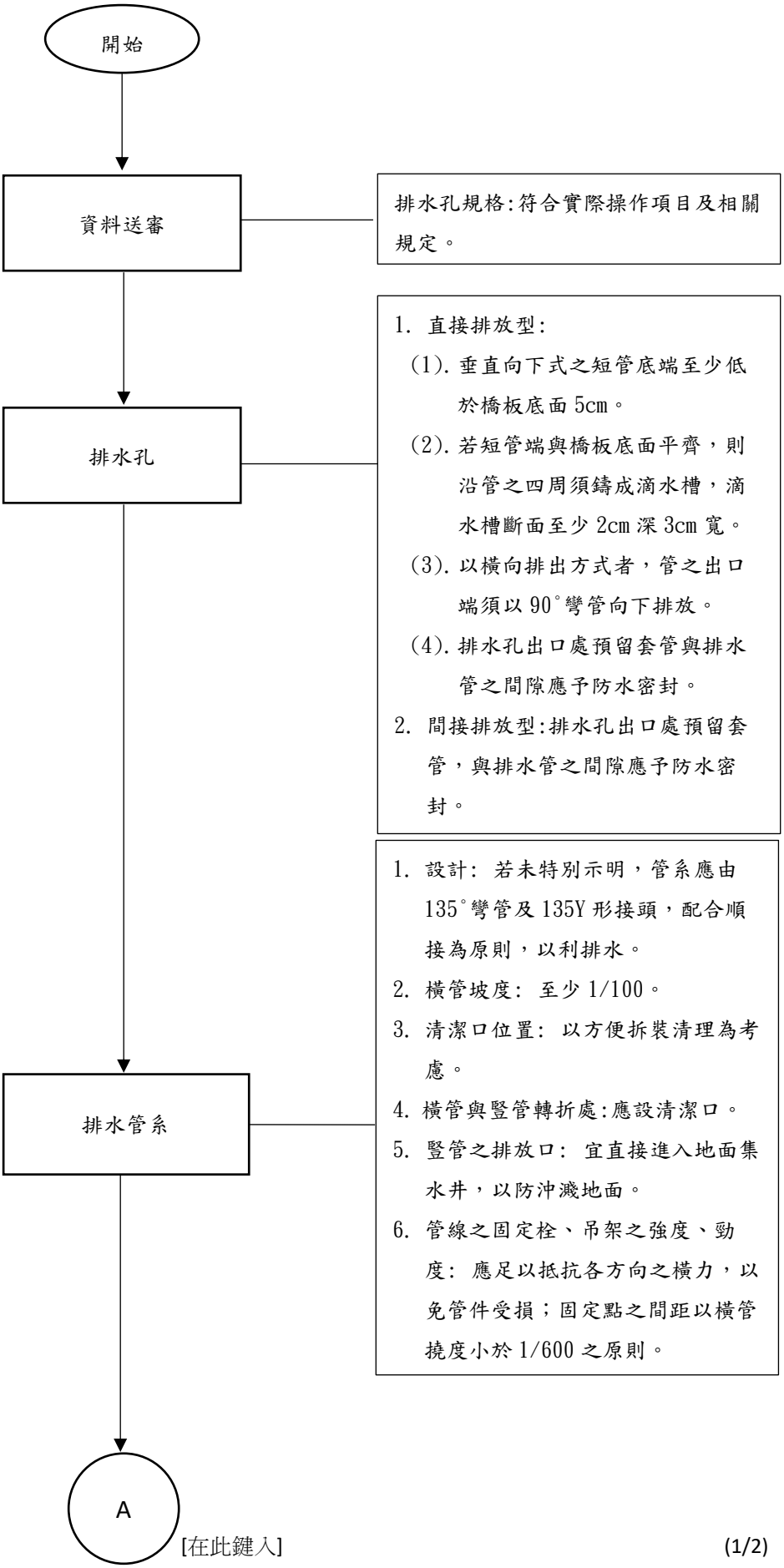
開始
資料送審
排水孔規格:符合實際操作項目及相關規定。
排水孔
1. 直接排放型:
(1). 垂直向下式之短管底端至少低於橋板底面 5cm。
(2). 若短管端與橋板底面平齊，則沿管之四周須鑄成滴水槽，滴水槽斷面至少 2cm 深 3cm 寬。
(3). 以橫向排出方式者，管之出口端須以 90°彎管向下排放。
(4). 排水孔出口處預留套管與排水管之間隙應予防水密封。
2. 間接排放型:排水孔出口處預留套管，與排水管之間隙應予防水密封。
排水管系
1. 設計: 若未特別示明，管系應由 135°彎管及 135Y 形接頭，配合順接為原則，以利排水。
2. 橫管坡度: 至少 1/100。
3. 清潔口位置: 以方便拆裝清理為考慮。
4. 橫管與豎管轉折處:應設清潔口。
5. 豎管之排放口: 宜直接進入地面集水井，以防沖濺地面。
6. 管線之固定栓、吊架之強度、勁度: 應足以抵抗各方向之橫力，以免管件受損；固定點之間距以橫管撓度小於 1/600 之原則。
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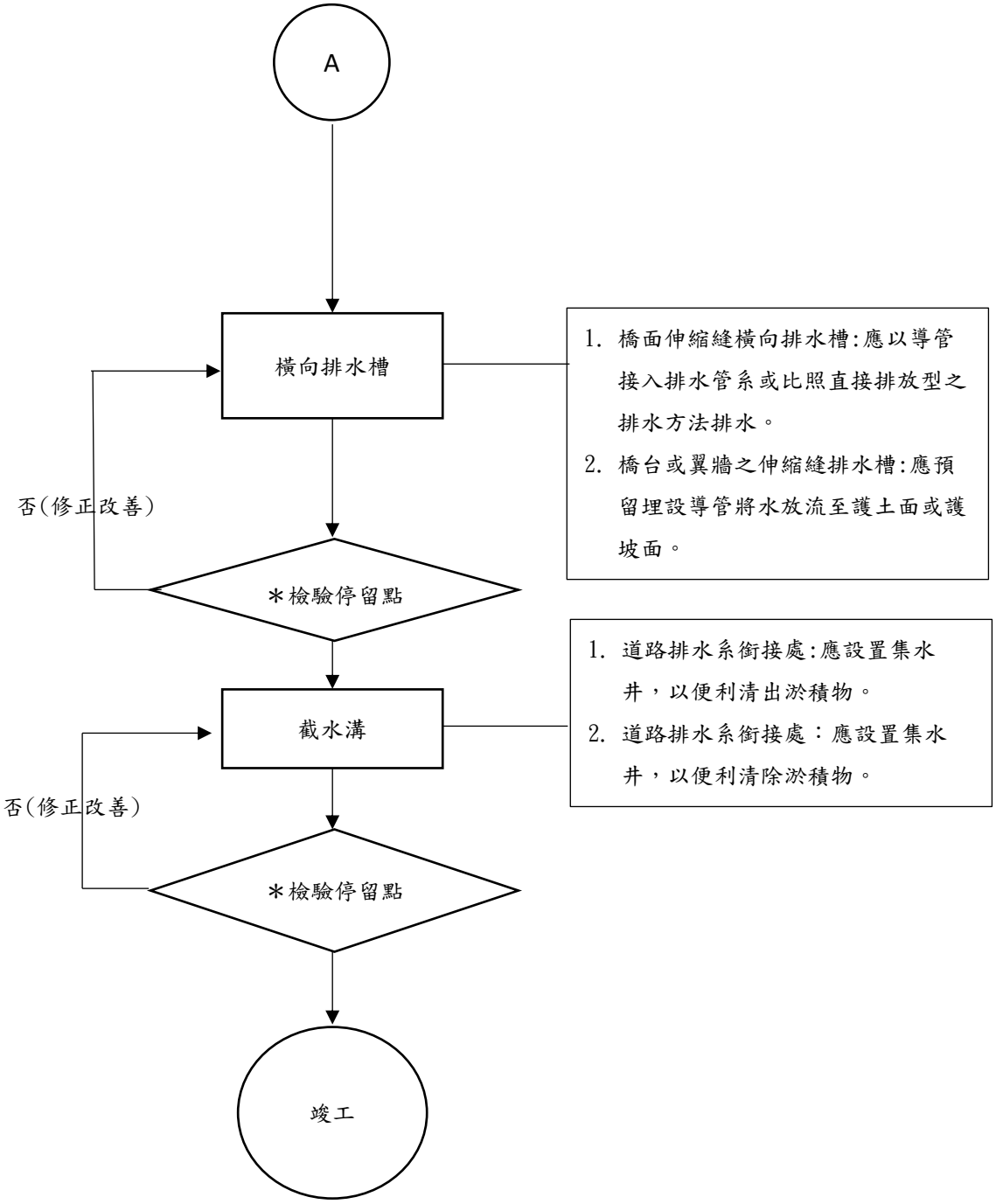
A
橫向排水槽
1. 橋面伸縮縫橫向排水槽:應以導管接入排水管系或比照直接排放型之排水方法排水。
2. 橋台或翼牆之伸縮縫排水槽:應預留埋設導管將水放流至護土面或護坡面。
否(修正改善)
＊檢驗停留點
截水溝
1. 道路排水系銜接處:應設置集水井，以便利清出淤積物。
2. 道路排水系銜接處：應設置集水井，以便利清除淤積物。
否(修正改善)
＊檢驗停留點
竣工